



Distr.: General  
8 April 202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 关于汞的水俣公约缔约方大会 第四次会议

2021年11月1日至5日，在线  
和2022年3月21日至25日，印度尼西亚巴厘岛

### 关于汞的水俣公约缔约方大会第四次会议通过的决定

#### MC-4/4：手工和小规模采金业

缔约方大会，

回顾缔约方大会在 MC-1/13 号决定中审议了关于制定减少并在可行时消除手工和小规模采金业所使用汞的国家行动计划的指导意见，并同意缔约方使用该指导意见来处理已超出微不足道水平的手工和小规模采金业这一问题，

赞赏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和世界卫生组织就增订该指导意见所做的工作，以及全球汞伙伴关系在此进程中提出的意见和建议，

又赞赏一些缔约方和秘书处主动编写关于监测手工和小规模采矿场地内及其周围的汞的补充技术材料，以支持指导意见的实施，

1. 通过关于制定减少并在可行时消除手工和小规模采金业所使用汞的国家行动计划的最新指导意见，其先前版本载于关于编写手工和小规模采金业国家行动计划的指导文件的秘书处说明<sup>1</sup>附件二，其修正版本载于题为“第7条：手工和小规模采金业：关于编写减少并在可行时消除手工和小规模采金业所使用汞的国家行动计划的指导文件增订”的秘书处说明<sup>2</sup>的附件一和附件二；

2. 促请缔约方让土著人民、地方社区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参与制定和执行国家行动计划；

3. 请秘书处汇编关于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在手工和小规模采金业中汞使用方面的需求和优先事项的意见；

4. 又请秘书处与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全球汞伙伴关系合作，传播关于制定减少并在可行时消除手工和小规模采金业所使用汞的国家行动计划的指导意见，支持缔约方使用该指导意见，并不断对其进行审查。

<sup>1</sup> UNEP/MC/COP.1/17。

<sup>2</sup> UNEP/MC/COP.4/29。